

证券代码：400072

证券简称：众和3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415,606.53	23,031,409.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96,384.67	19,282,551.90
应收款项融资		3,639,636.89	11,015,887.51
预付款项		8,729,108.65	2,063,59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66,183.69	5,021,688.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56,436.16	33,505,770.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20,897.89	11,484,255.56
流动资产合计		381,424,254.48	105,405,163.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24,413.64
固定资产		261,930,011.75	268,837,887.98
在建工程		27,570,869.76	39,686,184.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241,165.64	512,602.83
无形资产		592,880,166.78	53,409,184.80
开发支出			
商誉		9,214,868.61	9,214,868.61
长期待摊费用		88,073,143.90	104,681,35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46,28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112,787.58	546,338,18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0,069,295.01	1,023,204,676.20
资产总计		1,401,493,549.49	1,128,609,83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4,876,091.15	564,962,000.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8,857,854.51	141,367,900.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8,145,737.69	48,849,336.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26,892.22	48,193,930.47
应交税费		176,079,719.69	158,611,585.05
其他应付款		2,670,145,303.24	1,962,582,637.01
其中：应付利息		787,595,182.70	994,765,452.7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9,316,485.76	448,167,203.04

其他流动负债		20,558,945.90	6,350,413.71
流动负债合计		4,263,807,030.16	3,379,085,006.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02,493.39	267,838.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5,400,291.17	968,843,454.0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102,784.56	969,111,292.10
负债合计		4,671,909,814.72	4,348,196,29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35,258,156.00	635,258,1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3,505,897.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15,385.88	461,842.73
专项储备		15,452,308.97	20,582,008.20
盈余公积		18,614,200.40	18,614,200.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85,087,451.60	-3,887,136,554.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21,241,503.17	-3,212,220,346.83
少数股东权益		150,825,237.94	-7,366,111.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70,416,265.23	-3,219,586,45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01,493,549.49	1,128,609,839.83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斌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斌鸿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496,057.73	699,823.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5,875,248.33	26,324,295.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9,371,306.06	27,024,118.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7,600,000.00	87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841,284.75	87,101,186.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98,894.88	7,930,620.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2,040,179.63	972,631,806.33
资产总计		1,181,411,485.69	999,655,924.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6,431,748.76	536,517,657.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783,396.38	65,730,092.4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240,265.19	29,258,840.19
应交税费		57,784,028.22	47,599,325.50
其他应付款		2,470,589,078.76	1,115,926,918.76
其中：应付利息		767,792,391.21	592,257,555.92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912,147.30	447,912,147.3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9,740,664.61	2,242,944,981.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5,028,873.00	963,643,476.6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028,873.00	963,643,476.66
负债合计		4,004,769,537.61	3,206,588,458.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35,258,156.00	635,258,1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120,944.00	84,120,94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066,651.96	49,066,65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1,803,803.88	-2,975,378,285.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3,358,051.92	-2,206,932,53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1,181,411,485.69	999,655,924.68

益) 总计			
-------	--	--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61,033,937.67	70,319,269.82
其中：营业收入		461,033,937.67	70,319,26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6,316,156.99	394,084,102.29
其中：营业成本		63,080,984.94	35,001,896.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645,050.62	7,254,300.22
销售费用		3,343,864.28	967,255.33
管理费用		183,609,056.01	76,506,954.98
研发费用		1,288,718.27	1,378,743.59
财务费用		226,348,482.87	272,974,951.43
其中：利息费用		227,109,463.64	272,603,749.22
利息收入		537,838.11	77,050.69
加：其他收益		20,366.71	13,14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82,22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33,593.72	-36,921,388.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340,869.21	201,746.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3,567.86	11,545.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097,661.51	-360,459,788.71

加：营业外收入		499,101.94	503,950.65
减：营业外支出		388,464,335.97	309,178,530.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062,895.54	-669,134,368.54
减：所得税费用		14,271,929.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334,825.24	-669,134,368.5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334,825.24	-669,134,368.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616,072.20	-8,917,394.19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950,897.44	-660,216,974.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3,543.15	46,891.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3,543.15	46,891.3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3,543.15	46,891.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3,543.15	46,891.3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6,781,282.09	-669,087,477.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7,397,354.29	-660,170,0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616,072.20	-8,917,394.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1.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1.04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斌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斌鸿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724,748.58	826,482.33
减：营业成本		243,373.46	275,427.51
税金及附加		1,608,316.61	1,183,242.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020,125.75	16,974,745.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2,521,737.60	193,726,885.90
其中：利息费用		185,092,999.42	196,515,583.02
利息收入		2,462,701.38	2,824,399.6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9,778.74	-20,180,117.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5,577.04	11,545.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704,160.62	-231,502,392.07
加：营业外收入			5.29
减：营业外支出		409,721,357.43	287,549,690.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425,518.05	-519,052,076.8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25,518.05	-519,052,076.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25,518.05	-519,052,076.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6,425,518.05	-519,052,076.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3,939,869.54	98,187,092.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6,730.03	147,21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56,272.78	22,137,77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552,872.35	120,472,09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899,869.73	23,460,418.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81,470.88	21,566,10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678,771.41	19,688,81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85,072.87	36,148,3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45,184.89	100,863,71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707,687.46	19,608,378.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	30,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30,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60,062.03	1,062,06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60,062.03	1,062,06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3,062.03	-1,031,58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804,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804,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804,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85,796.82	597,381.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187,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211.77	467,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873,508.59	1,064,78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30,691.41	-1,064,78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735.21	-23,670.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092,052.05	17,488,336.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28,053.47	3,539,716.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120,105.52	21,028,053.47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斌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斌鸿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97,117.28	7,251,2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97,117.28	7,251,28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7,903.02	2,537,743.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952.09	166,99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7,223.71	3,939,64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9,078.82	6,646,78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038.46	604,505.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357.00	19,595.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57.00	19,59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57.00	9,65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796.82	597,381.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96.82	597,38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14,203.18	-597,38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68.30	-5,157.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481,052.94	11,62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4.79	3,38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496,057.73	15,004.7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461,842.73	20,582,008.20	18,614,200.40		-3,887,136,554.16	-7,366,111.64	-3,219,586,45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58,156.00						461,842.73	20,582,008.20	18,614,200.40		-3,887,136,554.16	-7,366,111.64	-3,219,586,45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3,505,897.18		553,543.15	-5,129,699.23			-597,950,897.44	158,191,349.58	-50,829,806.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543.15				-597,950,897.44	120,616,072.20	-476,781,282.09
(二) 所有者投入					393,505,897.18			-3,758,394.49				39,056,697.31	428,804,200.00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8,804,200.00	428,804,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3,505,897.18			-3,758,394.49				-389,747,502.6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71,304.74				-1,481,419.93	-2,852,724.67
1. 本期提取								499,833.21				539,969.59	1,039,802.80
2. 本期使用								-1,871,137.95				-2,021,389.52	-3,892,527.47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393,505,897.18		1,015,385.88	15,452,308.97	18,614,200.40		-4,485,087,451.60	150,825,237.94	-3,270,416,265.23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414,951.38	19,420,239.64	18,614,200.40		-3,226,919,579.81	1,481,263.77	-2,551,730,76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58,156.00						414,951.38	19,420,239.64	18,614,200.4		-3,226,919,579.81	1,481,263.77	-2,551,730,768.62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6,891.35	1,161,768.56			-660,216,974.35	-8,847,375.41	-667,855,689.8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6,891.35				-660,216,974.35	-8,917,394.19	-669,087,477.1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61,768.56				70,018.78		1,231,787.34
1. 本期提取							1,161,768.56				70,018.78		1,231,787.34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461,842.73	20,582,008.2	18,614,200.4		-3,887,136,554.16	-7,366,111.64		-3,219,586,458.47

法定代表人：熊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斌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斌鸿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2,975,378,285.83	-2,206,932,53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2,975,378,285.83	-2,206,932,53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6,425,518.05	-616,425,518.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6,425,518.05	-616,425,518.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3,591,803,803.88	-2,823,358,051.92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2,456,326,209.00	-1,687,880,45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2,456,326,209.00	-1,687,880,45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19,052,076.83	-519,052,076.83

（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052,076.83	-519,052,07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258,156.00				84,120,944.00				49,066,651.96		-2,975,378,285.83	-2,206,932,533.87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2]04号文批准，由福建众和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02年2月25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年10月1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002070，证券简称：众和股份），2010年6月，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6,170万股，经过历次增资扩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3,525.8156万股。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9]288号），公司股票在深交所终止上市并摘牌。深交所退市后，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代码40007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3,525.8156万股。

法定代表人：陈锦堂。

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西许工业区5-8号。

公司经营范围：服装面料及其他纺织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对外贸易；能源材料、电池产品的技术开发、购销层状锰酸锂、锰镍钴酸锂、磷酸铁锂、钛酸锂的生产；锂辉石矿的勘查及开采。

（二）本财务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三）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2017 年 11 月 1 日，申请人莆田市佰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被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但具有较高重整价值为由，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整。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由国城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重整投资人的身份参与公司的司法重整程序，通过投入资金用于公司清偿债务及公司后续生产运营，化解公司债务危机，恢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破产重整申请经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莆田中院）受理，莆田中院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指定了破产重整管理人，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裁定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2022 年 11 月 11 日，莆田中院召集债权人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破产重组管理人账户收到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的重整保证金 2 亿元。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出资人会议及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对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提交的《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该《重整计划（草案）》

出资人组和债权人组均表决通过。

2023年4月24日，经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闽03破7号之四”《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批准了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裁定终止合并重整程序。

为确保公司持续经营，2023年，公司将积极推进以下各项工作：

1、 落实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

2022年2月23日，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进公司司法重整进程。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引入投资人海南国城常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城常青”）、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德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向金鑫矿业增资42,880.42万元。

根据中联评报字[2023]第446号《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涉及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以202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金鑫矿业股东权益评估值为171,926.93万元。

按照2022年2月23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增资扩股协议书》，存在调增金鑫矿业投资款的方案，调增部分作为增资补偿款由国城集团承担。

2023年3月30日国城集团已向众和股份管理人和众和股份出具《关于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相关事宜的函》，内容如下：“1、国城集团原则上同意按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按照2022年2月23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增资扩股协议书》以及《关于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相关事宜的函》等规定调增金鑫矿业的投资款，调增部分作为增资补偿款由国城集团承担”。

公司将积极与国城集团、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协商，依照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落实投资款调增相关事宜，妥善处理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的具体事项，保护各方权益。

2、 落实重整投资款到位

2023年3月30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管理人与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绿能”或“重整投资人”）、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之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或“本协议”）。

各方确认，本次投资交易系国城绿能通过支付重整投资款26.50亿元、股东赠予款约5.49亿元等方式对甲方进行重整投资，国城绿能有条件受让众和股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方式形成的股票，并最终取得转增后众和股份总股本约44.77%的股份。

公司将积极跟催国城绿能，按重整计划及协议约定，准时支付投资款31.49亿元，保护各方权益。

3、 债务清偿

公司将积极按照重整计划，待投资款到位后，按顺序清偿职工债务、税款债务、有财产担保债务、普通债务等。

4、 资产处置

公司将积极按照重整进程，处置、剥离低效纺织资产，降低成本及费用。

5、 高效运营锂矿业务

金鑫矿业将多渠道寻找锂精粉贸易商和锂盐生产厂家，建立良好合作关系；积极制定开采计划，确保安全生产，早日向客户交货；同时，加强成本控制，获取利润和经营现金流。

基于以上措施、事项，公司认为未来12个月可以持续经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

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

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

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

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十一）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十二）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关联方组合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关联方组合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项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十四）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关联方往来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十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

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

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十八）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

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

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

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一）项固定资产和第（二十五）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

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二十二）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汇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六)项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

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六）项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八）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

资产成本。

（三十）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十一）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二）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

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1) 矿产品销售: A、自提销售: 公司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的约定移交提货单给客户, 在收到客户的提货回函时确认收入; B、送货销售: 公司根据签订的

销售合同的约定由第三方物流发运，在客户过磅签字确认后并返还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2）其他商品销售：A、自提销售：公司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的约定移交提货单给客户，在收到客户的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B、送货销售：公司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的约定由第三方物流发运，在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单盖章确认时确认收入。

对于需要客户验收的货物在取得客户验收确认单，或超过合同约定验收期客户未提出产品质量异议的情况下，根据合同约定视同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三十三）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

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六） 租赁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七）项使用权资产。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三）项租赁负债。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

成本。

4. 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七）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按财政部要求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1）
2022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按财政部要求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2）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解释第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

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A.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A.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 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应按纳税主体分别披露。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阿坝州众和）	15.00%
香港众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香港众和）	16.50%
除阿坝州众和和香港众和外的其他合并主体	25.00%

（二） 税收优惠

1、 母公司是经福建省民政厅审核确认的民政福利企业，持有福建省民政厅颁发的《社会福利企业证书》（福企证字第 350030000001 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的规定，公司享受“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限额退税、所得税采取工资成本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2、阿坝州众和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执行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95,655.57	2,533,332.46
银行存款	315,024,449.95	18,494,721.01
其他货币资金	295,501.01	2,003,356.42
合计	316,415,606.53	23,031,409.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95,501.01	2,003,356.42

注：重整投资保证金 20,000 万元，存在管理人开立的账户专项使用。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28,974.94
1—2 年（含 2 年）	659,875.00
2—3 年（含 3 年）	2,263,170.69
3—4 年（含 4 年）	918,043.47
4—5 年（含 5 年）	16,036,805.56
5 年以上	557,414,692.00
小计	581,721,561.66
减：坏账准备	575,025,176.99
合计	6,696,384.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9,642,095.99	79.01	459,642,095.99	100.00		459,719,500.73	78.12	459,719,350.73	99.99	1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079,465.67	20.99	115,383,081.00	94.51	6,696,384.67	128,732,499.86	21.88	109,450,097.96	85.02	19,282,401.90
其中：										
账龄组合	122,079,465.67	20.99	115,383,081.00	94.51	6,696,384.67	128,732,499.86	21.88	109,450,097.96	85.02	19,282,401.90
其他组合										
合计	581,721,561.66	100.00	575,025,176.99	98.85	6,696,384.67	588,452,000.59	100.00	569,169,448.69	96.72	19,282,55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7,975,376.59	97,975,376.59	100.00	经营恶化存在回收困难
厦门某贸易有限公司	80,702,599.16	80,702,599.16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64,564,516.73	100.00	回收困难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51,002,578.98	51,002,578.98	100.00	回收困难
厦门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29,381,461.69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27,389,652.00	100.00	公司已停产回收困难
福建某集团有限公司	25,230,641.08	25,230,641.08	100.00	公司已停产回收困难
福建某纺织有限公司	21,051,530.98	21,051,530.98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1,681,394.95	11,681,394.95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回收困难
某（中国）有限公司	7,092,842.77	7,092,842.77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6,084,680.31	6,084,680.31	100.00	公司已停产回收困难
石狮市某服饰有限公司	4,988,425.99	4,988,425.99	100.00	回收困难
山东某新能源有限公司	4,221,850.00	4,221,850.00	100.00	回收困难
东莞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3,574,834.09	3,574,834.09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深圳市某电子厂	2,766,110.28	2,766,110.28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东莞市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93,100.30	2,593,100.30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石狮市某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2,390,286.91	2,390,286.91	100.00	公司已注销
某国际（天津）有限公司	1,874,440.00	1,874,440.00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1,873,738.81	1,873,738.81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山东某电池新科技有限公司	1,770,406.88	1,770,406.88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刘某某	1,534,445.69	1,534,445.69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电子有限公司	1,324,000.00	1,324,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某（中国）织染服饰有限公司	1,214,916.05	1,214,916.05	100.00	回收困难
石狮市某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998,047.78	998,047.78	100.00	回收困难
湖北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9,027.60	979,027.60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978,555.00	978,555.00	100.00	回收困难
福建省莆田市某企业有限公司	678,372.78	678,372.78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回收困难
山东某电源有限公司	580,230.00	580,230.00	100.00	回收困难
九江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2,448.00	552,448.00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实业有限公司	434,201.94	434,201.94	100.00	回收困难
莆田市某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343,596.58	343,596.58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某（中国）有限公司	319,099.81	319,099.81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8,988.00	288,988.00	100.00	回收困难
宁波市某服饰有限公司	272,130.80	272,130.80	100.00	回收困难
石狮市某服装有限公司	127,897.00	127,897.00	100.00	回收困难
河南某能源有限公司	126,000.00	126,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惠州某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938.66	110,938.66	100.00	无法联系上客户
湖南某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86,900.00	86,900.00	100.00	客户已倒闭
东莞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531.80	51,531.80	100.00	回收困难
江西省某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回收困难
深圳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00.00	回收困难
合计	459,642,095.99	459,642,095.9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22,079,465.67	115,383,081.00	94.51
合计	122,079,465.67	115,383,081.00	94.5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459,719,350.73		77,254.74			459,642,095.99
账龄组合	109,450,097.96	5,932,983.04				115,383,081.00
合计	569,169,448.69	5,932,983.04	77,254.74			575,025,176.99

4.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7,975,376.59	16.84	97,975,376.59
厦门某贸易有限公司	80,702,599.16	13.87	80,702,599.16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11.10	64,564,516.73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51,002,578.98	8.77	51,002,578.98
北京某商贸有限公司	43,729,787.33	7.52	43,729,787.33
合计	337,974,858.79	58.10	337,974,858.7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三）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39,636.89	11,015,887.51
合计	3,639,636.89	11,015,887.51

（四）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285,838.13	94.92	1,409,666.84	68.31
1至2年（含2年）	254,581.00	2.92	516,598.84	25.03
2至3年（含3年）	160,415.00	1.84	16,110.88	0.78
3年以上	28,274.52	0.32	121,223.15	5.88
合计	8,729,108.65	100.00	2,063,599.7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某设计有限公司	2,475,511.33	28.36
某县供电公司	1,820,609.01	20.86
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9,494.34	10.42
张家港市金港镇某木业经营部	794,300.00	9.1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汉源县某机械有限公司	454,026.64	5.20
合计	6,453,941.32	73.94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66,183.69	5,021,688.23
合计	2,766,183.69	5,021,688.23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12,226.05
1—2 年（含 2 年）	41,115.18
2—3 年（含 3 年）	100,001.00
3—4 年（含 4 年）	15,744.05
4—5 年（含 5 年）	1,902,529.84
5 年以上	104,098,974.92
小计	108,770,591.04
减：坏账准备	106,004,407.35
合计	2,766,183.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4,019,453.76	107,448,728.56
押金及保证金	902,867.58	210,03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61,418.38	862,886.09
其他	3,686,851.32	3,630,343.03
合计	108,770,591.04	112,151,987.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4,608,018.20		52,522,281.25	107,130,299.4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25,892.10			1,125,892.1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3,482,126.10		52,522,281.25	106,004,407.3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07,130,299.45		1,125,892.10			106,004,407.35
合计	107,130,299.45		1,125,892.10			106,004,407.35

(5)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55,800.00	5年以上	31.40	34,155,800.00
莆田市某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0	5年以上	13.79	15,000,000.00
莆田市某模具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0	5年以上	13.79	15,000,000.00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64,469.27	5年以上	8.33	9,064,469.27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7,700,000.00	5年以上	7.08	7,700,000.00
合计	--	80,920,269.27	--	74.40	80,920,269.2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593,271.42		25,593,271.42	23,587,616.90	985,676.28	22,601,940.62
库存商品	6,330,540.24	5,621,373.87	709,166.37	16,954,720.71	6,872,497.93	10,082,222.78
周转材料	53,998.37		53,998.37	56,548.85		56,548.85
在产品				267,521.37		267,521.37
低值易耗品				86,192.23	86,192.23	
发出商品				497,537.21		497,537.21
合计	31,977,810.03	5,621,373.87	26,356,436.16	41,450,137.27	7,944,366.44	33,505,770.8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85,676.28			985,676.28		
库存商品	6,872,497.93	258,851.95		1,509,976.01		5,621,373.87
低值易耗品	86,192.23			86,192.23		
合计	7,944,366.44	258,851.95		2,581,844.52		5,621,373.87

3. 存货期末余额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期不存在合同履约成本摊销。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保全款	10,576,123.00	10,576,123.00
增值税未抵扣进项税额	6,244,774.89	165,853.87
待摊费用		525,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7,278.69
合计	16,820,897.89	11,484,255.56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莆田众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2,081,954.19
小计											42,081,954.19
合计											42,081,954.19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0,035.68			860,035.68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60,035.68			860,035.68
（1）处置	860,035.68			860,035.68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4,570.44			254,57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或摊销	9,173.68			9,173.68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744.12			263,744.12
（1）处置	263,744.12			263,744.12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1,051.60			81,05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81,051.60			81,051.60
（1）处置	81,051.60			81,051.60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524,413.64			524,413.64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1,930,011.75	268,837,887.9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1,930,011.75	268,837,887.98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3,088,487.91	282,750,209.73	4,028,445.58	5,574,253.29	25,835,882.18	961,277,278.69
2. 本期增加金额	77,154,819.03	14,290,572.33	5,237,336.05	6,616,460.16	6,425,843.43	109,725,031.00
(1) 购置	3,120,635.33	14,290,572.33	5,237,336.05	6,616,460.16	6,425,843.43	35,690,847.3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增加	74,034,183.70					74,034,183.70
.....						
3. 本期减少金额	24,188,044.89	19,847,877.58	2,570,630.15	3,449,026.87	2,825,962.46	52,881,541.95
(1) 处置或报废	24,188,044.89	19,847,877.58	2,570,630.15	3,449,026.87	2,825,962.46	52,881,541.95
.....						
4. 期末余额	696,055,262.05	277,192,904.48	6,695,151.48	8,741,686.58	29,435,763.15	1,018,120,767.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1,457,443.37	235,874,233.26	3,607,208.99	5,030,537.05	21,131,948.36	517,101,37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79,305.14	5,706,565.36	280,436.20	88,353.46	1,765,208.61	19,619,868.77
(1) 计提	11,779,305.14	5,706,565.36	280,436.20	88,353.46	1,765,208.61	19,619,868.77
.....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11,895.02	18,678,036.52	2,230,236.33	3,265,526.82	3,505,109.48	39,390,804.17
(1) 处置或报废	11,711,895.02	18,678,036.52	2,230,236.33	3,265,526.82	3,505,109.48	39,390,804.17
.....						
4. 期末余额	251,524,853.49	222,902,762.10	1,657,408.86	1,853,363.69	19,392,047.49	497,330,435.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5,218,567.76	19,086,632.19			1,032,819.73	175,338,01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83,195,111.66	5,284,254.06			42,830.72	88,522,196.4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计提	83,195,111.66	5,284,254.06			42,830.72	88,522,196.44
.....						
3. 本期减少金额	4,976,688.99	7,647.16			15,559.61	4,999,895.76
(1) 处置或报废	4,976,688.99	7,647.16			15,559.61	4,999,895.76
.....						
4. 期末余额	233,436,990.43	24,363,239.09			1,060,090.84	258,860,320.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093,418.13	29,926,903.29	5,037,742.62	6,888,322.89	8,983,624.82	261,930,011.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6,412,476.78	27,789,344.28	421,236.59	543,716.24	3,671,114.09	268,837,887.9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金鑫矿业尚在生产经营外，其余子公司均停止生产经营。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787,457.95
合计	15,787,457.9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众和股份厂房	6,303,503.17	尚未完成总规划
子公司众和纺织办公楼、宿舍楼、仓库厂房	24,218,164.33	1、办公楼尚未通过消防验收； 2、宿舍楼尚未完成总规划； 3、仓库厂房竣工资料尚未齐全。
子公司华纶印染厂房	5,058,505.58	地方政府区域规划变更
子公司山东天骄厂房	2,197,455.92	资料尚未齐全
合计	37,777,629.00	

2.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570,869.76	39,686,184.92
工程物资		
合计	27,570,869.76	39,686,184.92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31,088,880.93	11,287,760.42	19,801,120.51	34,777,365.03	5,938,713.16	28,838,651.87
在安装设备	8,140,264.83	2,026,984.19	6,113,280.64	7,501,149.79	1,126,043.17	6,375,106.62
技改工程	1,656,468.61		1,656,468.61	4,472,426.43		4,472,426.43
合计	40,885,614.37	13,314,744.61	27,570,869.76	46,750,941.25	7,064,756.33	39,686,184.92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6号矿区-电路设备	520,599.14	无法带来资产相关经济利益流入，资产评估减值
6号矿区选厂基础建设	3,254,701.23	无法带来资产相关经济利益流入，资产评估减值
矿业8号矿脉弃置费用	105,457.16	无法带来资产相关经济利益流入，资产评估减值
8号选矿厂技改工程	1,988,888.87	无法带来资产相关经济利益流入，资产评估减值
带式过滤机	380,341.88	无法带来资产相关经济利益流入，资产评估减值
合计	6,249,988.28	--

2. 工程物资

无。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8,904.23		768,904.23
2. 本期增加金额	8,913,599.14		8,913,599.14
租赁增加	8,913,599.14		8,913,599.1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682,503.37		9,682,503.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6,301.40		256,301.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185,036.33		2,185,03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41,337.73		2,441,337.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41,165.64		7,241,165.64
2. 期初账面价值	512,602.83		512,602.83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388,742.38	2,497,600.00		6,335,829.09	106,222,171.4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545,343,516.11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545,343,516.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97,388,742.38	2,497,600.00	545,343,516.11	6,335,829.09	106,222,171.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251,619.02	1,547,000.00		6,303,767.65	52,102,38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0,730.80	160,000.00	2,843,829.57	7,973.76	5,872,534.13
（1）计提	2,860,730.80	160,000.00	2,843,829.57	7,973.76	5,872,534.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47,112,349.82	1,707,000.00		6,311,741.41	55,131,091.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10,600.00			710,6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710,600.00	2,843,829.57		710,6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276,392.56	80,000.00	542,499,686.54	24,087.68	592,880,166.78
2. 期初账面价值	53,137,123.36	240,000.00		32,061.44	53,409,184.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四）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并购浙江雷奇产生的商誉	4,153,129.45					4,153,129.45
并购厦门巨巢产生的商誉	1,317,211.62					1,317,211.62
并购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	9,214,868.61					9,214,868.61
合计	14,685,209.68					14,685,209.68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并购浙江雷奇产生的商誉	4,153,129.45					4,153,129.45
并购厦门巨巢产生的商誉	1,317,211.62					1,317,211.62
并购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						
合计	5,470,341.07					5,470,341.07

注：(1) 商誉形成

①公司收购厦门巨巢、浙江雷奇的股权形成的商誉为 547.03 万元，其中：

①母公司 2009 年合并厦门巨巢的成本为 92.38 万元，与厦门巨巢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39.34 万元的差额 131.72 万元，确认为商誉。②厦门巨巢于 2008 年 5 月份收购浙江雷奇，其合并成本 1,878.265 万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浙江雷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413.714 万元的 60.61%计 1,462.952 万元的差额 415.313 万元，确认为商誉。

②本公司与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约定单方向众和新能源（原名厦门帛石）增资 3.20 亿元，完成增资后持有众和新能源 66.67%股权。2012 年 12 月，公司第一期对众和新能源出资 16,576.00 万元，占众和新能源 50.88%股权。2012 年 11 月 30 日，经评估调整后归属于厦门帛石可辨认净资产价值为 30,767.52 万元，公司购并成本 16,576 万元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0,767.52 万元的 50.88%计 15,654.51 万元的差额 921.49 万元形成商誉。

(2) 期末减值测试说明

①公司在 2014 年期末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全额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415.31 万元。

②厦门巨巢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浙江雷奇的股权，实际上为持有该项投资的特殊目的主体。以浙江雷奇的全部权益估值为基础，厦门巨巢按应享有的部分调整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后的金额来确定 2014 年末厦门巨巢的公允价值为-2,592.59 万元，作为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厦门巨巢合并报表内最主要资产为对浙江雷奇投资，浙江雷奇减值 956.76 万元，故公司对巨巢的商誉 131.72 万元也全额计提减值。

③众和新能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以金鑫矿业“锂精矿采、选”项目为资产组，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根据设计生产规模及矿山资源储量确定资产组收益年限为 2019 年至 2061 年，根据投资时所要求的必要报酬率 8%为折现率，由此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经测算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高于资产组与商誉价值之和，故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矿产资源勘探成本	61,975,901.75	30,577,017.63	118,121.64	10,802,296.41	81,632,501.33
高尔达开拓、采准工程	13,120,676.67	2,142,671.47	1,222,743.51	14,040,604.63	
8 号勘探成本	12,574,831.43			12,574,831.43	
金鑫/坑洞工程	4,048,733.74			4,048,733.74	
6 号勘探成本	2,848,550.00			2,848,550.00	
7 号勘探成本	1,018,700.88			1,018,700.88	
办工楼装修工程	583,790.63		122,321.93		461,468.70
4 号勘探成本	956,694.45			956,694.45	
5 号勘探成本	607,794.52			607,794.52	
6 号矿点青苗补偿费	600,000.00			600,000.00	
地拉秋 1 号点开拓工程	462,547.30			462,547.30	
金鑫/地拉秋 6#矿点-坑洞工程	248,391.86			248,391.86	
装修费		1,128,440.40	409,999.98		718,440.42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森林植被恢复费	166,345.00			166,345.00	
高尔达矿区其他	158,000.00			158,000.00	
厂区绿化	51,467.57		10,467.96		40,999.61
金鑫/6#勘探成本	22,200.00			22,200.00	
厂房维修支出	675,240.69		180,064.20		495,176.49
其他	4,561,486.79	3,546,852.92	3,383,782.36		4,724,557.35
合计	104,681,353.28	37,394,982.42	5,447,501.58	48,555,690.22	88,073,143.9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185,123.96	5,046,280.99		
合计	20,185,123.96	5,046,280.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1,462,416.55	908,431,440.72
可抵扣亏损	686,065,938.92	1,220,343,023.11
合计	1,587,528,355.47	2,128,774,463.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621,833,774.80	
2023 年度	201,012,568.12	201,012,568.12	
2024 年度	252,662,194.36	252,662,194.36	
2025 年度	64,843,558.44	64,843,558.44	
2026 年度	79,990,927.40	79,990,927.40	
2027 年度	87,556,690.60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合计	686,065,938.92	1,220,343,023.11	--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马尔康县党坝乡锂辉石矿矿业权价值		545,343,516.11
预付购买设备款	28,112,787.58	934,095.14
预付工程款		60,568.89
合计	28,112,787.58	994,664.03

注：1、期末余额系 2012 年购并的控股子公司金鑫矿业，根据北京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恩地矿评字【2012】第 30703 号矿业权评估报告，四川马尔康县党坝乡锂辉石矿矿业权价值评估为 56,074.34 万元，期末余额已按照公允价值调整。

2、期末根据对该矿业权进行价值估算，该资产不存在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9,133,286.83	149,219,036.29
保证借款	72,991,179.68	72,991,179.68
抵押借款	342,751,624.64	342,751,784.11
合计	564,876,091.15	564,962,000.08

注 1：分类说明：公司以机器设备、房产、土地等资产及所有权单证作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列入抵押借款；保证人为公司借款提供的贷款担保，承担连带责任的借款，列入保证借款；既有保证又有抵押的借款，公司将其列入抵押借款；既有保证又有质押的借款，公司将其列入质押借款；既无资产抵押、又无保证人保证，以公司的信用借到的款项列入信用借款。

注 2：公司抵押借款是以房产土地作为抵押借款物。具体详见本五、(五十)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3：质押借款是以华纶印染 100%股权、黄岩贸易持有众和新能源 5,000 万元股权作质押的借款。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众和股份	149,133,286.83	6.31%	2017 年 10 月 24 日	9.47%
众和股份	44,546,837.29	6.31%	2017 年 12 月 27 日	9.47%
众和股份	27,980,731.70	6.25%	2017 年 9 月 1 日	9.38%
众和股份	63,000,000.00	6.25%	2017 年 12 月 15 日	9.38%
众和股份	33,800,000.00	6.25%	2017 年 11 月 27 日	9.38%
众和股份	87,896,052.41	6.25%	2017 年 12 月 14 日	9.38%
众和股份	56,000,000.00	5.89%	2017 年 4 月 1 日	8.83%
众和股份	26,149,840.53	6.69%	2017 年 7 月 26 日	10.03%
众和股份	12,000,000.00	6.69%	2017 年 7 月 28 日	10.03%
众和股份	35,925,000.00	5.87%	2018 年 3 月 5 日	8.81%
众和营销	18,494,951.93	7.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	10.50%
浙江雷奇	9,949,390.46	6.44%	2015 年 5 月 11 日	8.37%
合计	564,876,091.15			

（十九）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付款	138,900,449.91	125,846,675.24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29,957,404.60	15,521,225.30
合计	168,857,854.51	141,367,900.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厦门市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91,025.15	资金紧张
大田县某燃料有限公司	2,342,334.23	资金紧张
无锡某染料有限公司	4,536,408.42	资金紧张
徐某某	6,533,460.46	资金紧张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全某某	14,101,404.46	资金紧张
福建某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10,000.00	资金紧张
广东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894,534.76	资金紧张
厦门某有限公司	9,560,021.15	资金紧张
江苏某纺织有限公司	7,053,983.88	资金紧张
合计	66,923,172.51	

（二十）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158,145,737.69	48,849,336.30
合 计	158,145,737.69	48,849,336.30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主要是由于预收四川某锂业有限公司不含税货款较期初增加 129,844,047.73 元。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879,315.58	53,887,246.04	47,504,724.37	45,261,837.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94,107.79	727,227.01	2,659,679.83	7,261,654.97
辞退福利	120,507.10	4,224,132.80	1,041,239.90	3,303,400.00
合计	48,193,930.47	58,838,605.85	51,205,644.10	55,826,892.2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037,648.33	47,867,643.30	33,972,346.62	44,932,945.01
2、职工福利费	51,742.81	3,683,845.20	3,709,488.34	26,099.67
3、社会保险费	4,258,732.72	1,786,091.45	5,743,591.60	301,232.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49,378.60	1,071,977.61	5,466,850.86	54,505.35
工伤保险费	-404,873.98	701,532.50	77,667.58	218,990.9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214,228.10	12,581.34	199,073.16	27,736.28
4、住房公积金	158,391.74	545,689.86	704,081.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72,799.98	3,976.23	3,375,216.21	1,56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879,315.58	53,887,246.04	47,504,724.37	45,261,837.2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64,680.14	633,186.69	2,312,774.51	6,985,092.32
2、失业保险费	529,427.65	94,040.32	346,905.32	276,562.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194,107.79	727,227.01	2,659,679.83	7,261,654.97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498,899.66	47,385,858.18
企业所得税	36,905,897.68	46,646,100.68
个人所得税	14,640,776.08	14,584,40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1,085.58	4,232,676.64
应交营业税	1,049,987.55	1,106,016.12
应交房产税	23,588,578.77	20,983,773.87
应交印花税	476,383.76	233,358.46
应交教育费附加	3,983,754.16	3,616,496.17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695,402.33	2,439,809.38
应交土地使用税	14,352,046.08	12,598,621.45
应交资源税	9,181,033.75	3,840,066.56
应交资源补偿费	896,605.97	896,605.97
水利建设基金	49,044.73	46,177.35
车船使用税	223.59	1,623.59
合计	176,079,719.69	158,611,585.05

注：应交税金中除子公司金鑫矿业的应交税费 4,246.98 万元外，其余税费基本已逾期。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87,595,182.70	994,765,452.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82,550,120.54	967,817,184.30
合计	2,670,145,303.24	1,962,582,637.01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7,081,029.39	239,592,647.2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60,514,153.31	755,172,805.44
合 计	787,595,182.70	994,765,452.7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600,365,262.81	无力偿付
中信厦门富山支行	133,900,517.50	无力偿付
光大银行厦门火炬园支行	33,526,610.90	无力偿付
中国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1,050,609.54	无力偿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8,752,181.95	无力偿付
合 计	787,595,182.70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虚假陈述赔偿款	564,569,764.34	
融资借款及其利息	396,734,190.40	669,091,862.16
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责任赔偿款	392,154,924.0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整投资保证金	200,000,000.00	
经营性应付款	177,736,791.73	152,216,291.52
股权受让款	140,354,102.32	135,505,799.71
应退政府补助款	11,000,347.66	11,003,230.91
合计	1,882,550,120.54	967,817,184.30

注：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收到福州中院、福建高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一审程序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统计的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赔偿款，以及根据除以上外通过向管理人申报的投资者损失赔偿款，公司累计计提了 827,974,192.90 元赔偿金，其中已经破产重组法院裁决的金额 564,569,764.34 元列报其他应付款，尚未经裁决的金额 263,404,428.56 元列报预计负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算的原因
证券虚假陈述赔偿款	564,569,764.34	无力偿还
福建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2,696,446.65	无力偿还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38,162,212.73	无力偿还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132,552,471.67	无力偿还
深圳某锂能有限责任公司	114,631,376.15	无力偿还
中国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113,522,599.09	无力偿还
福建某投资有限公司	78,895,269.43	无力偿还
滞纳金	75,175,447.24	无力偿还
深圳某贸易有限公司	35,271,368.28	无力偿还
曾某某	29,254,794.49	无力偿还
招商银行	27,892,035.78	无力偿还
内蒙古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345,644.33	无力偿还
福建省某大酒店	12,760,736.54	无力偿还
应退的政府补助款	11,000,347.66	无力偿还
四川某实业有限公司	5,881,000.00	无力偿还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算的原因
许某某	5,603,833.69	无力偿还
莆田中院	4,284,533.50	无力偿还
莆田市某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3,729,689.14	无力偿还
王某	3,722,799.70	无力偿还
合计	1,517,952,370.41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7,912,147.30	447,912,147.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4,338.46	255,055.74
合 计	449,316,485.76	448,167,203.04

期末余额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备注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5/30	2017/5/2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695.00	抵押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8/29	2017/8/2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5,220.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8/30	2017/8/2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3,000.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8/30	2017/8/29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4,182.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8/30	2017/8/2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298.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9/1	2017/8/31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3,509.87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9/1	2017/8/31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8,493.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9/1	2017/8/31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4,340.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8/29	2017/8/2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0%	3,956.00	保证担保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1/18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50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1/19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30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1/20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50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1/21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33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1/21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30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4/12/20	2017/9/23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900.00	抵押、保证
莆田农行荔城支行	2015/1/21	2018/1/19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400.00	抵押、保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备注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2016/10/28	2019/10/26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1,500.00	保证、质押、抵押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2016/7/22	2019/7/21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1,767.35	保证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2016/6/23	2019/6/22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1,900.00	保证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2016/10/27	2019/10/26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1,305.00	保证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2016/10/21	2019/10/19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0%	1,395.00	保证
合计					44,791.21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逾期借款。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558,945.90	6,350,413.71
	20,558,945.90	6,350,413.71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负债款	2,864,403.68	275,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1,910.29	7,161.94
合计	2,702,493.39	267,838.06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338,825,116.20	对君合集团担保承担连带责任预计负债
证券虚假陈述预计赔偿金	263,404,428.56	602,845,325.33	证券虚假陈述赔偿尚未经法院裁定部分
破产债权确认未决诉讼	141,624,444.44		破产债权确认尚未经法院裁定部分
重组义务		12,616,742.80	因遣散员工给予的补偿
许金和借款公司预计可能产生连带责任		12,760,736.54	股东借款可能产生的连带责任
129 亩土地闲置罚款		1,424,115.00	129 亩土地闲置罚款
固定资产弃置费	371,418.17	371,418.17	废弃矿井封闭及植被恢复费
合计	405,400,291.17	968,843,454.04	

注：1、根据破产重组法院一审、二审裁定金额，以及提交的债权人会议第三次审查数据，将对外提供担保、重组义务、许金和借款公司预计可能产生连带

责任、129 亩土地闲置罚款形成的预计负债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

2、报告期末，根据收到福州中院、福建高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一审程序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统计的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赔偿款，以及根据除以上外通过向管理人申报的投资者损失赔偿款，公司计提的累计赔偿金额为 827,974,192.90 元，其中已经破产重整法院裁定的 564,569,764.34 元已列报其他应付款披露，尚未经裁定的 263,404,428.56 元列报本项目披露。

（二十八）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5,258,156.00						635,258,156.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3,505,897.18		393,505,897.1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3,505,897.18		393,505,897.18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93,505,897.18 元，是根据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以及海南国城常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简称国城常青）、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简称国城德远）、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和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由国城常青以现金增资认购金鑫矿业注册资本 5,701.8240 万元；国城德远以现金增资认购金鑫矿业注册资本 116.376 万元；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的资本公积 393,505,897.18 元。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 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 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 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 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财 务报表折算差 额	461,842.73	553,543.15				553,543.15		1,015,385.88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461,842.73	553,543.15				553,543.15		1,015,385.88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582,008.20	499,833.21	5,629,532.44	15,452,308.97
合计	20,582,008.20	499,833.21	5,629,532.44	15,452,308.97

注：专项储备系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2 年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控股子公司

阿坝州众和、金鑫矿业根据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14,200.40			18,614,200.40
合计	18,614,200.40			18,614,200.40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87,136,554.16	-3,226,919,579.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87,136,554.16	-3,226,919,579.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7,950,897.44	-660,216,974.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85,087,451.60	-3,887,136,554.16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3,090,203.08	61,878,628.17	62,621,331.56	32,179,419.04
其他业务	7,943,734.59	1,202,356.77	7,697,938.26	2,822,477.70
合计	461,033,937.67	63,080,984.94	70,319,269.82	35,001,896.74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4,191,486.63	3,199,769.9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2,271,586.02	2,061,849.58
资源税	19,274,343.91	1,393,216.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1,676.07	269,180.03
教育费附加	1,271,469.83	191,086.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7,649.11	127,391.28
印花税	223,600.73	7,738.10
车船使用税	3,238.32	3,268.32
其他		800.00
合计	28,645,050.62	7,254,300.22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工补偿费	2,601,301.27	
职工薪酬	419,512.90	616,655.54
装卸费	128,800.00	
运输费	92,821.47	147,067.74
招待费	48,506.00	31,396.60
其他	41,366.33	139,928.13
旅差费	11,556.31	32,207.32
合计	3,343,864.28	967,255.33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880,730.81	24,429,674.25
业务招待费	36,172,882.24	2,396,941.76
咨询顾问费、设计费	30,493,037.67	8,269,984.98
折旧费	18,428,100.29	14,990,861.08
其他	7,397,433.47	6,289,446.77
差旅费	10,617,358.93	846,514.51
装修费	8,790,635.59	
办公费	5,589,595.27	595,858.8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物业费	4,021,982.60	3,437,927.46
无形资产摊销	2,982,196.40	2,982,196.40
修理费	2,806,446.34	429,483.43
运输费	1,835,768.28	475,619.14
停工损失费	1,816,276.07	7,081,347.21
林地补偿	1,118,968.00	
诉讼费	45,622.00	29,472.23
重整相关费用	2,291,056.27	2,175,647.11
安全环保费	3,910,965.80	2,075,979.85
排污费	409,999.98	
合计	183,609,056.01	76,506,954.98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0,593.65	782,611.42
其他	156,378.87	144,395.72
原材料	32,398.21	79,541.99
燃料动力费	76,929.96	206,546.38
折旧费	352,417.58	165,648.08
合计	1,288,718.27	1,378,743.59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7,003,813.18	272,574,759.65
减：利息收入	537,838.11	77,050.69
利息净支出	226,465,975.07	272,497,708.96
汇兑净损失	-278,100.44	214,218.9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5,650.46	28,989.5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4,957.78	234,033.93
合计	226,348,482.87	272,974,951.43

(四十)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782.38	
个税返还	4,584.33	13,141.39
合计	20,366.71	13,141.39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80,582,221.89	
合计	80,582,221.89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021,001.08	-20,383,245.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2,592.64	-16,538,143.02
合计	-14,133,593.72	-36,921,388.93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1,315.51	201,746.02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8,622,196.44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249,988.28	
合计	-94,340,869.21	201,746.02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43,567.86	11,545.28
合计	-1,943,567.86	11,545.28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775.00	50,000.00	5,775.00
其他	493,326.94	453,950.65	493,326.94
合计	499,101.94	503,950.65	499,101.94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6,864,569.96	75,398.06	6,864,569.96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864,569.96	75,398.06	6,864,569.96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17,888.40	46,342.00	417,888.40
其他	381,181,877.61	309,056,790.42	381,181,877.61
合计	388,464,335.97	309,178,530.48	388,464,335.97

其他明细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计提诉讼赔偿损失	278,860,534.23	268,277,778.54	278,860,534.23
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40,570,071.35	18,793,929.36	40,570,071.35
其他	61,751,272.03	21,985,082.52	61,751,272.03
合计	381,181,877.61	309,056,790.42	381,181,877.61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318,210.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46,280.99	
合计	14,271,929.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3,062,895.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765,723.8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27,103.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737,981.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301,860.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374,428.56
.....	
所得税费用	14,271,929.70

（四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三十）。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557.38	50,000.00
银行利息收入	537,838.11	77,050.69
往来款	6,266,309.18	14,245,850.30
其他	6,230,568.11	7,764,877.55
合计	13,056,272.78	22,137,778.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76,769,113.61	18,580,304.76
税收滞纳金	22,344,448.92	3,602,418.68
备用金及往来款	9,391,858.90	9,739,468.96
其他	1,579,651.44	4,226,185.20
合计	110,085,072.87	36,148,377.6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城重整投资保证金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1,600,211.77	467,400.00
合计	1,600,211.77	467,400.00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77,334,825.24	-669,134,368.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340,869.21	-201,746.02
信用减值损失	14,133,593.72	36,921,388.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19,868.77	19,097,029.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85,036.33	256,301.40
无形资产摊销	5,872,534.13	3,028,70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47,501.58	5,447,50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3,567.86	-11,545.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4,569.96	75,398.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7,109,463.64	272,574,759.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582,22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6,28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72,327.24	16,624,563.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7,822.60	24,565,157.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1,599,505.74	314,100,433.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707,687.46	19,608,378.5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6,120,105.52	21,028,05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028,053.47	3,539,716.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092,052.05	17,488,336.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6,120,105.52	21,028,053.47
其中：库存现金	1,095,655.57	2,533,332.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5,024,449.95	18,494,72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120,105.52	21,028,053.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5,501.01	账户冻结、ETC 保证金存款
其他流动资产	10,576,123.00	三角债，公司应收对方单位款项（款项已划转至法院专用账户冻结），待法院执行后款项支付第三方与应付款项形成对抵
固定资产	104,374,102.14	资产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45,686,004.51	资产抵押、查封
合计	160,931,730.66	--

注：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1) 2013 年 5 月 3 日，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开元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2013 年开元（抵）字 0169 号），以土地使用权（莆国用（2008）第 N2008056 号）及上面相应的在建工程做为抵押，为母公司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在该行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最高债权额为 3,307.59 万元提供担保。

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开元支行签订质押合同（2013 年开元（质）字 0006 号），以公司拥有的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数额 10,000.00 万元出质，为公司自 2013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在该行办理最高债权额本金 13,000.00 万元提供担保。

期末以上抵押合同和质押合同担保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6,759.22 万元。

(2) 2014 年 4 月 29 日，母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40005771），以公司土地使用权及相应的在建工程作为抵押，为公司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014 年 9 月 2 日，母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40008601），以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

押，为公司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014 年 9 月 2 日，众和纺织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40008598），以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押，为公司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014 年 9 月 24 日，众和纺织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40009241），以公司综合楼、宿舍楼作为抵押，为公司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23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015 年 4 月 1 日，众和纺织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50002166），以公司办公楼作为抵押，为公司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015 年 1 月 26 日，母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35100620150000514），以公司厂房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期末以上抵押合同担保的短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34,275.55 万元、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41,121.21 万元。

（3）2015 年 1 月 8 日，子公司华纶印染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兴银厦杏抵字（2014）062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华纶印染厂房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华纶印染及其子公司众和营销自 2015 年 1 月 8 日至 2016 年 1 月 7 日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期末该抵押合同担保短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6,888.30 万元（其中华纶印染 3,390.85 万元，众和营销 3,497.45 万元）。

(4) 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及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巨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质押合同（(2016)厦银权质第 811498005041-65、(2016)厦银权质第 811498005041-64、(2016)厦银权质第 811498005041-66），以黄岩贸易拥有的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数额 5,000 万元、公司及巨巢品牌持有的厦门华印股权 100% 出质，为母公司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4 日，该质押合同担保短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14,937.22 万元。

(5) 2014 年 6 月 25 日，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号：（2014）厦银抵字第 008204-33 号），以土地使用权（莆国用（2006）字第 C2006282 号）及相应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为泉州市与狼共舞服装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合同号：（2014）厦银委贷字第 008204 号）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25 日起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期末该抵押合同担保短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0 万元。

期末以上抵押合同和质押合同担保合计借款本金余额为 125,981.50 万元

（五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561.77
其中：美元	1,054.71	6.9646	7,345.63
欧元	4,908.02	7.4229	36,431.74
港币	35,582.07	0.8933	31,784.40
瑞士法郎		7.5432	
应收账款	--	--	14,229,164.75
其中：美元	1,317,882.71	6.9646	9,178,525.92
欧元		7.422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港币	5,654,101.03	0.8933	5,050,638.83
瑞士法郎		7.5432	
其他应收款			11,186,730.42
其中：美元		6.9646	
欧元		7.4229	
港币	12,523,347.28	0.8933	11,186,730.42
瑞士法郎		7.5432	
其他应付款			53,168.00
其中：美元		6.9646	
欧元		7.4229	
港币	59,520.64	0.8933	53,168.00
瑞士法郎		7.5432	

（五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小额零星政府补助	21,557.38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21,557.38
合计	21,557.38		21,557.3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项目	金额	原因
子公司深圳天骄政府补助退回	2,883.25	不满足补助验收条件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反向购买

无。

（四）处置子公司

无。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2022年6月新设全资子公司成都新能驰远贸易有限公司、海南金懋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报告期，以上三家公司纳入2022年合并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	间接 (%)	
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梭织布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香港众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	香港九龙	棉纺织品贸易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印染、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众和营销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棉纺织品贸易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众和流行面料设计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纺织面料开发、设计、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巨巢品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品牌咨询、品牌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雷奇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诸暨	浙江诸暨	品牌服装运营		99.6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瑞驰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品牌服装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成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品牌服装运营、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众和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棉纺织品贸易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批发、零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优购尚品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网上批发、零售；服装、鞋帽、日用百货		7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等	66.67	33.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天骄）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电池正极三元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市天骄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电池的电解液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天骄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的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	间接 (%)	
灌云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锂离子电池及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阿坝州众和)	四川阿坝州	四川阿坝州	单水氢氧化锂的生产销售		96.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马尔康	四川马尔康	锂辉石的开采及锂精粉的销售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新能驰远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矿石贸易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金懋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投资、咨询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矿石贸易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报告期，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后，公司间接持股比例降低为 50%；因公司在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的 5 名董事会席位中享有 3 个席位，对该公司具有控制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3.86%	127,421,449.59		179,211,672.14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0.00%	-2,498,281.87		-2,068,120.1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阿坝州众和	286,572,190.97	853,530,143.80	1,140,102,334.77	353,518,230.53	3,073,911.56	356,592,142.09
深圳天骄	60,631,564.63	28,902,262.36	89,533,826.99	96,427,560.82		96,427,560.82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阿坝州众和	215,168,665.90	752,699,057.86	967,867,723.76	818,636,156.16	639,256.23	819,275,412.39
深圳天骄	64,165,168.70	36,148,072.92	100,313,241.62	98,879,369.23		98,879,369.2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阿坝州众和	429,093,368.47	208,966,405.98	208,966,405.98	140,708,338.66		
深圳天骄	26,908,319.59	-8,327,606.22	-8,327,606.22	27,688,669.17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阿坝州众和	30,317,166.95	-140,024,098.19	-140,024,098.19	995,346.03
深圳天骄	35,800,204.05	-7,327,112.91	-7,327,112.91	21,955,752.68

备注：上表财务信息中，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莆田众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莆田	莆田	小额贷款、担保	20.00		权益法

注：2019 年，公司联营企业莆田众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异常，众和股份未能获取并提供该公司相关财务报告，2019 年度已对该公司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由于未能获取财务信息，无法列报与该被投资单位相关的财务信息。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详见附注七（三）1 相关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六）其他

2022年9月30日，莆田中院根据众和股份公司管理人的申请，裁定对众和股份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逾期风险

由于公司自有资金短缺，且多家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已提起诉讼，公司面临严重的财务风险及核心资产被拍卖的风险。公司大股东与所在地政府、中介机构亦在探讨包括但不限于引进投资人、改善资产结构、重整等其他可行的途径，以尽快解决公司债务困境，恢复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利率风险

因公司存在逾期借款及大额欠息，各笔借款均适用银行罚息利率，上浮幅度较大，财务成本偏高，公司将尽快引进战略投资人，通过破产重整解决债务危机，进而降低财务成本。

（三）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主要面临纺织印染板块业务全面停工，导致原赊销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包括采取法律手段在内的各种方法，力争尽可能的回收应收展开，尽力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的敞口。

在新能源板块业务方面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纺织印染板块业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大，新能源板块业务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款，退税款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

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四）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目前公司面临严峻的流动风险，公司将尽快引进投资人，化解流动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4) 理财产品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639,636.89	3,639,636.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39,636.89	3,639,636.89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

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一）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许金和	实际控制人
许建成	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

注：许金和与许建成是父子关系。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母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万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许金和	6,308.41	9.93	9.93
许建成	7,261.69	11.43	11.43
合计	13,570.10	21.36	21.36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许金和持有公司股份的 63,084,065 股处于冻结状态；许建成持有公司股份 72,616,942 股全部司法冻结，其中处于质押状态股数为 39,686,673 股。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三）。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许金和	14,400,650.00	2013/1/12	至今	否
合计	14,400,650.00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如下：

关联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贷款主体	期末担保余额	到期时间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35,097,927.65	2017-8-3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43,400,000.00	2017-8-3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60,000,000.00	2017-12-14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63,000,000.00	2017-12-15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27,899,791.37	2017-12-14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7,592,240.80	2016-6-20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5,000,000.00	2016-12-20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0,000,000.00	2017-6-20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5,000,000.00	2017-12-20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0,000,000.00	2018-3-25
许金和+许建成	工商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0,000,000.00	2018-5-8
许金和+许建成	厦门光大银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44,999,272.43	2017-12-27
许金和+许建成	中信银行富山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149,372,200.00	2017-10-24
许金和+许建成+兴业方略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52,174,219.65	2017-8-28
许金和+许建成+兴业方略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42,540,000.00	2017-8-28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华纶印染	28,938,460.61	2015-11-27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华纶印染	3,600,000.00	2016-2-15

关联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贷款主体	期末担保余额	到期时间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华纶印染	720,000.00	2016-2-25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华纶印染	650,000.00	2016-3-4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众和营销	29,947,525.48	2015-11-27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众和营销	1,900,000.00	2016-2-15
许建成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众和营销	3,100,000.00	2016-3-4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3,950,000.00	2019-10-19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3,050,000.00	2019-10-26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5,000,000.00	2019-10-26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7,700,000.00	2019-7-21
许金和+许建成	浙商银行	短期借款	浙江雷奇	3,949,390.46	2015-4-10
许金和+许建成	浙商银行	短期借款	浙江雷奇	5,000,000.00	2015-4-20
许金和+许建成	浙商银行	短期借款	浙江雷奇	1,000,000.00	2015-5-1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30,000,000.00	2017-8-28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41,820,000.00	2017-8-29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84,930,000.00	2017-8-3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5,000,000.00	2017-9-23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4,300,000.00	2017-9-23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6,950,000.00	2017-5-28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4,000,000.00	2018-1-19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33,800,000.00	2017-11-27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27,980,734.33	2017-9-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12,000,000.00	2017-7-28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26,150,000.00	2017-7-26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56,000,000.00	2017-4-1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厦门分行	短期借款	众和营销	18,500,837.76	2015-12-11
许金和+许建成	中融国际信托	短期借款	金鑫矿业	200,000,000.00	2016-2-11

关联方名称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贷款主体	期末担保余额	到期时间
许金和+许建成+兴业方略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19,000,000.00	2019-6-22
许金和+许建成+兴业方略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短期借款	众和股份	35,925,000.00	2018-3-5
许金和+许建成	农行莆田荔城支行	长期借款	众和股份	9,000,000.00	2017-9-23

3、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明细如下：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纶印染为子公司-众和营销借款人民币 1,850.09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华印以公司厂房及土地使用权抵押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子公司-众和营销借款人民币 3,497.64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众和营销为厦门华纶借款人民币 3,390.85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众和股份为控股子公司浙江雷奇借款人民币 994.94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总额为 9,733.52 万元，且均已逾期。

因内部关联担保产生的子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质押权人	质押股权
1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1.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持有的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33.33% 股权； 2.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持有的厦门华纶印染有限 99.5% 股权； 3. 厦门巨巢品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 0.5% 股权。
2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盛鑫国际贸易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66.67% 股权。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	808,408.25	1,918,665.00
监事	120,000.00	70,008.00
高级管理人员	185,637.65	921,244.00
合计	1,114,045.90	2,909,917.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无。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许建成	5,603,833.69	5,603,833.69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在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与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合集团”)或者其控股子公司或者其控股股东厦门君合兴业实业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其中本公司累计为其各类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

保（该担保额度包含了公司上期为君合集团提供的、延续到本期的担保额，即从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该段时间公司为其担保额都将不超过50,000.00万元。），且不超过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70%，担保期限不超过2年。

公司拟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与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合集团”）或者其股东互相提供担保，其中本公司累计为君合集团（含为其股东）各类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该担保额度包含了公司上期为君合集团提供的、延续到本期的担保额，即从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该段时间公司为其担保额都将不超过35,000.00万元。），且不超过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60%，担保期限不超过2年。

公司拟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与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合集团”）或者其股东互相提供担保，其中本公司累计为君合集团（含为其股东）各类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该担保额度包含了公司上期为君合集团提供的、延续到本期的担保额，即从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该段时间公司为其担保额都将不超过35,000.00万元。），且不超过其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60%，担保期限不超过2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其中：本金	其中：利息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	148,817,452.47	79,500,000.00	69,317,452.47	2016/6/29	2017/6/19	否
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	138,667,369.57	80,000,000.00	58,667,369.57	2016/8/4	2017/8/3	否
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	41,739,003.31	12,469,629.14	29,269,374.17	2014/11/27	2015/11/26	否
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	48,531,448.74	4,987,600.00	43,543,848.74	2014/2/28; 2014/3/3	2014/3/14; 2014/3/17	否
许金和	14,400,650.00	5,500,000.00	8,900,650.00	2013/1/12	至今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其中：本金	其中：利息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计	392,155,924.09	182,457,229.14	209,698,694.95			

(二) 重要的未决诉讼

被告	原告	案由	案号	受理法院	标的请求/金额 (元)	简要事实经过	进程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许建成	李剑南、王辉、张烈、王子平、李会秋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21)闽01民初2256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详见其他重要事项(一)	2014年3月,李剑南、李会秋等五人与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转让持有的闽锋锂业(2015年6月17日更名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公司)33.1894%股权,作价29459.22万元。合同订立后,国石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李剑南等五人指定账户付定金1783万元,李剑南等五人将持有的闽锋锂业33.1894%股权转让给厦门国石公司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移交权证资料。2021年8月,李剑南等五人以多次向许建成、国石公司催讨定金尾款和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未果为由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提起管辖权异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均驳回异议。当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对本案组织开庭审理,尚未作出一审判决结果。	一审中,已开庭未审结
再审申请人(原审被告):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一审原告):张凯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1,720,749.36	原告张凯系众和股份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法院于2021年判决众和股份承担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责任。众和股份公司认为原审判决对“揭露日/更正日”的认定、投资者交易决策原因以及非系统风险扣除存在事实认定及法律适用错误,因此于2022年5月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现该案件尚未裁决。	众和股份提起再审申请,尚未作出裁决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高志阳	破产债权确认诉讼(民间借贷)	(2023)闽03民初16号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14,750,000.00	2014年高志阳借款5000万元予众和股份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后,高志阳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经审查和复核,管理人认定其本金债权5000万元及自2015年4月12日起的孳息,但高志阳认为应当认定其自2014年4月18日至2015年4月12日止之间的利息,管理人认为该段期间未有利息约定故不予支持调整。高志阳于2022年12月向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破产债权确认之诉,现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审结。	一审中,已开庭未审结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郑冲	破产债权确认诉讼(劳动争议)	诉讼材料尚未送达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1,447,626.19	郑冲系众和股份公司原员工,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等。现仅收到立案消息,未收到诉讼材料。	法官口头告知,尚未收到诉讼材料

被告	原告	案由	案号	受理法院	标的请求/金额 (元)	简要事实经过	进程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王忻	破产债权确认诉讼 (劳动争议)	诉讼材料尚未送达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1,049,082.10	王忻系众和股份公司原员工，要求公司支付经济补偿金与拖欠的工资等。 现仅收到立案消息，未收到诉讼材料。	法官口头告知，尚未收到诉讼材料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2022年6月30日，公司破产重整申请经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2022年9月30日莆田中院裁定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2023年3月30日，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向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

2023年4月21日上午9:00以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由债权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2023年4月21日下午14:0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出资人组会议，对《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

2023年4月23日，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管理人公告债权人组及出资人组均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通过了《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23年4月24日，经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闽03破7号之四”《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批准了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裁定终止合并重整程序。

（一）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按照重整计划草案，重整投资人将在重整计划批准之后投入重整投资款26.50亿元，其中550,000,000元将先行支付，作为资本性投入并计入众和股份资本公积金，众和股份账面资本公积金将达到634,120,944元。上述资本公积金形成后，众和股份以总股本635,258,156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9172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可转增630,000,000股股票；转增后，众和

股份的总股本增加至 1,265,258,156 股（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证登北京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前述转增股票按照如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安排：转增股票中，566,474,185 股股票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绿能”或“重整投资人”），剩余 63,525,815 股股票将向按照届时选定的股权登记日收盘后公司登记在册的除重整投资人外众和股份全体股东进行分配。

对于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留债清偿的过程中，重整投资人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股东赠予资金向众和股份提供相当于留债额度 50% 的资金作为留债清偿的偿债资金来源。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为保护股东利益，结合众和股份实际情况，届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转增股票，具体方案如下：以届时确定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众和股份总股本为基数，众和股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约 1,012,206,525 股。转增后，众和股份总股本将增加至约 2,277,464,681 股（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证登北京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众和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具体方案以众和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为准。

（二）债权分类、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

1、债权分类：

根据《企业破产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债权申报与审查、管理人调查情况，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的债权将分为职工债权、税款债权、有财产担保债权、普通债权四类，分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1）职工债权

经管理人初步调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职工债权金额为 23,178,690.79 元。

（2）税款债权

经管理人审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税款债权金额为 100,716,062.98 元，涉及 3 家债权人。

（3）有财产担保债权

经管理人审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有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1,717,735,660.34元，涉及4家债权人。

按照《企业破产法》的规定，有财产担保的债权人就担保财产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担保财产的评估结果，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财产的评估价值即497,631,458.51元的范围内获得优先清偿，有财产担保的债权人按各自可就担保财产优先受偿的金额列入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其余1,220,104,201.83元债权由于超过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需转为普通债权并列入普通债权组，按照普通债权的受偿方案获得清偿。

（4）普通债权

经管理人审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纳入普通债权组的债权金额为3,429,093,567.89元，涉及1,702家债权人，包括莆田中院已裁定确认的普通债权1,818,706,631.45元、管理人初步审查确定的普通债权247,140,857.22元、暂缓确定的普通债权143,141,877.39元、以及有财产担保债权中转为普通债权并列入普通债权组的债权1,220,104,201.83元。

（5）劣后债权

经管理人审查，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存在因债务人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而产生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利息等劣后债权金额为328,744,928.61元。

2、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债权分类情况，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的债权将按照如下方式调整与受偿：

（1）职工债权

职工债权不作调整，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2）税款债权

税款债权不作调整，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

额清偿。

（3）有财产担保债权

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内，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超出担保财产评估价值的部分，将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

在众和股份于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完成前述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内的清偿，且前述有财产担保债权中按照普通债权清偿的部分中 35 万元以下（含 35 万元）部分、35 万元以上部分的 60.57%完成清偿后，债权人就担保财产不再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且相关抵押权人或质权人应在众和股份完成前述清偿后 15 日内配合债务人办理解除对担保财产设定的抵质押手续。如债权人不配合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管理人或债务人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未及时办理抵质押解除手续的，不影响担保物权的灭失。

（4）普通债权

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为单位，每家债权人 35 万元以下（含 35 万元）的普通债权部分，由众和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清偿。

每家债权人超过 35 万元以上的普通债权部分，其中的 60.57%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由众和股份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剩余 39.43%由众和股份予以留债清偿，留债清偿期间不计收利息。具体安排如下：

① 留债期限为 2 年，自法院裁定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即留债期限起算日，不含当日）起计算，2 个留债年度为：第 1-12 个月为第 1 年、第 13-24 个月为第 2 年。

② 自留债期限起算日起每 6 个月清偿一次，一年清偿 2 次，分四次清偿完毕：留债期限起算日起，满 6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10%，满 12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20%，满 18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30%，满 24 个月次日清偿留债额度的 40%。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 1 个工作日。

③ 对于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向管理人申报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

毕后留债清偿的过程中，重整投资人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股东赠予资金向众和股份提供相当于留债额度 50% 的资金作为留债清偿的偿债资金来源，众和股份就相应赠予资金将计入资本公积；如重整投资人进行上述资金赠予后，众和股份仍出现可能不能按期足额清偿情况的，重整投资人或其指定主体还将依据《重整投资协议》，通过向众和股份提供借款等方式，保障众和股份按期足额清偿。

在本次重整中，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的债务不占用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的偿债资源，亦不属于上述普通债权予以留债清偿的范围，将在不损害其他债权人利益的前提下，由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协商妥善解决。

（5）劣后债权

对于因债务人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而产生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利息等劣后债权不予清偿，不安排偿债资源。

（6）预计债权

① 暂缓确定债权

暂缓确定债权将综合各类债权的性质、债权申报金额及管理人进行初步审查后确定的合理金额等情况预留相应的偿债资金，该类债权在经审查确认后，可以按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受偿方式予以清偿。

② 未申报债权

未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申报但账面记载的债权，如债权权利应受法律保护的，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主张权利。

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按照上述债权调整和受偿方案完成清偿后，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众和股份等四家公司与相关债权人的债权债务关系全部终止，为相关债务提供担保的担保人、承担连带或补充赔偿责任人的清偿责任全部终止或解除，债权人不得再向相关担保人、连带或补充赔偿责任人追偿。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与阿坝州众和新能源股权转让相关的诉讼事项

被告	原告	案由	案号	受理法院	进程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许建成	李剑南、王辉、张烈、王子平、李会秋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21)闽01民初2256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审中，已开庭未审结

案件简要事实经过：

2014年3月，李剑南、李会秋等五人与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转让其持有的闽锋锂业（2015年6月17日更名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公司）33.1894%股权，作价29,459.22万元。合同订立后，国石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李剑南等五人指定账户付定金1,783万元，李剑南等五人将持有的闽锋锂业33.1894%股权转让给厦门国石公司并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移交权证资料。

2021年8月，李剑南等五人以多次向许建成、国石公司催讨定金尾款和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未果为由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案件原诉讼请求：判令股权转让行为无效，如无法返还股权则返还股权转让款29,453.22万元及同期贷款利率4倍违约金和律师费80万元。

被告提起管辖权异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均驳回异议。现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审结。

在管辖权异议期间，原告变更了诉讼请求，变更后的诉讼请求内容如下：

①判决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2014年7月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

②判决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原告2014年3月27日签订的《李剑南、李会秋、张烈、王子平、王辉与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阿坝州闽锋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无效，或判决解除该合同及没收定金1,783万元。

③判决被告许建成、被告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目前登记在被告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名下的第三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

源有限公司 33.19%股权返还五原告并登记至五原告名下（其中原告李剑南 21.35%、原告李会秋 1.75%、原告张烈 2.06%，原告王子平 2.06%、原告王辉 5.97%）

④判决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五原告赔偿因合同无效导致的损失 5,500 万元。（损失以 29,453.22 万元为基数按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自 2014 年 3 月 28 日起计算至 2022 年 12 月 5 日，五原告调减该金额为 5,500 万元）。被告许建成、被告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对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⑤判决被告许建成、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被告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恢复五原告通过第三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32.5262%股权之原状，第三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予以配合。

⑥判决被告许建成、被告厦门国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被告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向五原告返还第三人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的印章及营业执照、采矿证、探矿证等权证资料。

⑦判决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由各被告共同负担。

在管辖权异议期间，福州中院基于原告的申请作出(2021)闽 01 财保 24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名下持有的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33.19%股权(保全价值以 294,532,200.00 元为限)。2022 年 8 月 26 日，李剑南、王辉、张烈、王子平、李会秋以已申请追加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为被告及原保全财产价值未足额为由，向福州中院申请追加冻结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32.53%股权，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以其资产作为财产保全担保。众和股份控股子公司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就该财产保全裁定事宜向福州中院提出复议。2022 年 10 月 20 日，经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2022)闽 01 财保 262 号），解除根据本院(2021)闽 01 财保 246 号民事裁定书对被申请人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2022 年 11 月 8 日，众和股份收到福建省高院作出的《民事裁

定书》（〔2022〕闽民辖终 38 号），福建省高院就案件的管辖权问题作出终审裁定，厦门黄岩公司、许建成上诉理由不能成立，福建省高院不予支持。2022 年 12 月 12 日，原告李剑南重新提交变更起诉状，对金鑫矿业 2022 年 2 月 24 日引入投资方进行股权增资事宜提出异议。2023 年 2 月 8 日、3 月 8 日案件已开庭两次，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

（二）金鑫矿业持有的探矿权证（证号：T51120081203021190）于 2022 年 2 月 13 日到期，公司目前正在办理续期申请相关工作，能否完成续期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金鑫矿业 25%股权事项

根据阿坝州人民政府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颁布的《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资源管理办法》（阿府发〔2013〕7 号）以及根据阿府发〔2013〕7 号文制定的《阿坝州矿产资源管理实施意见》（阿府发〔2013〕8 号），凡在阿坝州行政区域内开采矿产资源，实行资源开发补偿收益作价入股，州、县人民政府可以资源开发补偿收益作价入股，其中，稀有金属矿的比例为 25%；州国有资产管理公司代表地方政府入股矿产资源开发企业，并与采矿权人签订矿产资源作价入股合同，负责作价入股收益的管理。

2022 年 7 月 7 日马尔康市人民政府发布《马尔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尽快落实金鑫矿业政府资源入股股权的通知》（马尔康发〔2022〕11 号），要求众和新能源、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尽快与州、市政府签署相关协议，并按持股比例向市、州，或指定主体过户合计 25%的金鑫矿业股权，并进行登记。

截至报告日，最终控股公司众和股份仍在与阿坝州当地政府、州国有资产管理公司等就金鑫矿业 25%股权事宜进行沟通，尚未达成一致的解决方案，众和股份及金鑫矿业公司尚未签署入股合同等任何与当地政府取得金鑫矿业 25%股权事项有关的协议。若今后因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25%股权无偿过户给马尔康市人民政府以后，公司股权结构将会发生变化，股东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城常青、国城德远三个股东股比合计将变更为 75%。

（四）金鑫矿业股东增资事项

根据 2022 年 2 月 23 日由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国城常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出具给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的《承诺函》，承诺事项第四点承诺如下：“4、如未来在重整程序（包括预重整，下同）中，重整程序中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金鑫矿业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且评估基准日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如果评估结果高于增资评估（42,880.42 万元，扣除本次增资中增资款及财务费用的影响）的，国城常青和国城德远未能在合理期限内增加投资款的，应当按照上述评估结果调整股权比例。如评估基准日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的，不再进行估值调整”。

2023 年 3 月 27 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涉及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3]第 446 号），经评估的资产价值 311,243.07 万元，负债价值 139,316.14 万元，股东权益价值 171,926.93 万元。该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高于增资评估值。

针对上述情况，国城集团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已向众和股份管理人和众和股份出具《关于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相关事宜的函》，内容如下：“1、国城集团原则上同意按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按照 2022 年 2 月 23 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增资扩股协议书》以及《关于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相关事宜的函》等规定调增金鑫矿业的投资款，调增部分作为增资补偿款由国城集团承担；2、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在确定增资款时，需扣除此前增资款及财务费用的影响，商定补偿的具体时间，并确定其他相关的落实事宜，请贵方众和股份指定人员和我司协商确定我司补偿的具体事项。”公司将积极与国城集团、国城常青、国城德远协商，依照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落实投资款调增相关事宜，妥善处理金鑫矿业增资补偿款的具体事项，保护各方权益。

（五）金鑫矿业安全事故行政处罚事项

2023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告知书》（（阿州）应急告[2023]0401 号），公司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相关规定并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应急管理局拟对公司做出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 6 个月的行政处罚。当前，金鑫矿业已停工进行整顿，正积极开展各项善后工作。金鑫矿业及公司将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对事故做进一步调查分析。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1,534,445.69
3—4 年（含 4 年）	867,000.00
4—5 年（含 5 年）	13,439,215.41
5 年以上	326,632,014.69
小计	342,472,675.79
减：减值准备	342,472,675.79
合计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3,566,516.07	97.40	333,566,516.07	100.00		333,566,516.07	97.43	333,566,516.0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06,159.72	2.60	8,906,159.72	100.00		8,793,967.13	2.57	8,793,967.13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7,581,747.46	0.39	7,581,747.46	100.00		7,581,747.46	2.21	7,581,747.46	100.00	
其他组合	1,324,412.26	0.39	1,324,412.26	100.00		1,212,219.67	0.35	1,212,219.67	100.00	
合计	342,472,675.79	100	342,472,675.79	100.00		342,360,483.20	100	342,360,483.2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7,975,376.59	97,975,37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64,564,516.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41,862,191.11	41,862,191.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某某	1,534,445.69	1,534,445.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29,381,461.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27,389,65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集团有限公司	25,230,641.08	25,230,641.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纺织有限公司	21,051,530.98	21,051,530.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某（中国）有限公司	7,092,842.77	7,092,842.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6,084,680.31	6,084,680.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某织造服饰有限公司	4,988,425.99	4,988,42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某纺织贸易有限公司	2,390,286.91	2,390,286.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某(中国)织染服饰有限公司	1,214,916.05	1,214,916.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某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998,047.78	998,047.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省莆田市某企业有限公司	678,372.78	678,372.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莆田市某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某（中国）有限公司	319,099.81	319,099.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市某服饰有限公司	272,130.80	272,130.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狮市某服装有限公司	127,897.00	127,89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3,566,516.07	333,566,516.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581,747.46	7,581,747.46	100.00
其他组合	1,324,412.26	1,324,412.26	100.00
合计	8,906,159.72	8,906,159.72	1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	333,566,516.07					333,566,516.07
按组合计提坏账	8,793,967.13	112,192.59				8,906,159.72
合计	342,360,483.20	112,192.59				342,472,675.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某服饰有限公司	97,975,376.59	28.61	97,975,376.59
福建某实业有限公司	64,564,516.73	18.85	64,564,516.73
厦门某集团有限公司	41,862,191.11	12.22	41,862,191.11
厦门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381,461.69	8.58	29,381,461.69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27,389,652.00	8.00	27,389,652.00
合计	261,173,198.12	76.26	261,173,198.1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875,248.33	26,324,295.08
合计	15,875,248.33	26,324,295.08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561,772.95
1—2年（含2年）	3,935,695.17
2—3年（含3年）	9,575,400.59
3—4年（含4年）	6,386,788.61
4—5年（含5年）	9,609,953.82
5年以上	223,540,334.15
小计	265,609,945.29
减：坏账准备	249,734,696.96
合计	15,875,248.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往来款	71,806,306.99	65,196,903.29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往来款	155,994,350.75	168,598,037.96
其他往来款	37,115,820.18	37,279,782.01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234,001.04
其他	693,467.37	121,995.57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265,609,945.29	271,430,719.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13,511,994.79	31,594,430.00	245,106,424.7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911,509.44		6,911,509.44
本期转回		2,283,237.27		2,283,237.2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18,140,266.96	31,594,430.00	249,734,696.9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5,106,424.79	6,911,509.44	2,283,237.27			249,734,696.96
合计	245,106,424.79	6,911,509.44	2,283,237.27			249,734,696.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82,339.36	回款
福建优购尚品贸易有限公司	659,897.91	回款
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341,000.00	回款
合计	2,283,237.27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往来款	91,695,847.41	1 年以内 4,370.00 元； 5 年以上 91,691,477.41 元	34.52	91,695,847.41
深圳市天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板块往来款	57,368,503.34	1 年以内 2,405,814.39 元； 1-2 年 2,420,471.20 元； 2-3 年 2,562,520.90 元； 3-4 年 2,707,299.30 元； 4-5 年 2,853,442.08 元； 5 年以上 44,418,955.47 元	21.60	48,074,168.18
福建某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34,155,800.00	5 年以上 34,155,800.00 元	12.86	34,155,800.00
福建众和营销公司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往来款	31,626,363.63	1 年以内 1,172,046.56 元； 1-2 年 1,515,223.97 元； 2-3 年 82,879.69 元； 3-4 年 571,843.86 元； 4-5 年 1,109,011.74 元； 5 年以上 27,175,357.81 元	11.91	31,626,363.63
厦门巨巢品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母公司并表范围内纺织板块往来款	14,739,943.71	3-4 年 3,107,645.45 元； 4-5 年 5,647,500.00 元； 5 年以上 5,984,798.26 元；	5.55	14,739,943.71
合计	--	229,586,458.09	--	86.44	220,292,122.9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7,897,429.89	370,297,429.89	877,600,000.00	1,247,897,429.89	370,297,429.89	877,600,000.00
对联营、合	42,081,954.19	42,081,954.19		42,081,954.19	42,081,954.1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营企业 投资						
合计	1,289,979,384.08	412,379,384.08	877,600,000.00	1,289,979,384.08	412,379,384.08	877,6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 他		
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							174,823,309.88
香港众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67,300.00
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							143,483,020.01
厦门黄岩贸易有限公司	557,600,000.00					557,600,000.00	
厦门巨巢品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3,800.00
福建众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厦门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877,600,000.00					877,600,000.00	370,297,429.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莆田众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2,081,954.19
小计											42,081,954.19
合计											42,081,954.1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724,748.58	243,373.46	826,482.33	275,427.51
合计	724,748.58	243,373.46	826,482.33	275,427.51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08,137.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5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80,582,221.8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1,106,439.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84.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3,00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802,178.75	
合计	-336,215,386.92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57	-0.82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64	-0.2964

注：公司净资产及净利润均为负数，不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